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6月8日上午以通讯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公司董事长李仙德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

1、免去陈岩先生财务负责人的职务，陈岩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的副总经理。同时聘任刘晓军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免去别必凡先生副总经理的职务。同时聘任 BAI XIAOSHU 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10)。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和运营成本，充分保障股东权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11）。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668 号），截至 2020 年 5 月 12 日，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合计为 49,789,412.07 元。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9,789,412.07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12）。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或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保障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公司全资下属公司辽阳市鸿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营口鸿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及宝应县鸿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增资或提供无息借款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建设安排及资金需求，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约定的拟投入募集资金范围内，一次或分次逐步向实施主体增资或提供无息借款，增资或借款的进度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需求推进，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 36 个月，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可提前还款或到期续借。增资或借款

的募集资金将专项用于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或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13）。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公司为晶科能源科技（海宁）有限公司提供售电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浙江晶源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晶源电力”）拟租赁晶科能源科技（海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晶科能源”）的建筑物屋顶并建设 5.98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该项目采用免费租赁方式，所发电能优先供屋顶业主海宁晶科能源使用，富余电能接入公共电网后反送上网，电能相关收益（包括政府补贴、碳减排收益等）由浙江晶源电力享有。项目建成后预计年均发电量约 600 万 kWh，运营期限 25 年。预计 25 年运营期所发生的售电服务总金额约 8,750 万元，平均每年的交易金额约 35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算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仙德先生、陈康平先生、李仙华先生和胡建军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事先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关于公司下属公司为晶科能源科技（海宁）有限公司提供售电服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14）。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公司为晶科能源（滁州）有限公司提供售电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来安县晶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安晶科电力”）拟租赁晶科能源（滁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晶科能源”）的建筑物屋顶并建设 10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所发电能优先供屋顶业主滁州晶科能源使用，剩余电能接入公共电网，电能的相关收益（包括电费收入、碳减排收益及政府补贴等）由来安晶科电力享有。项目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发电量约 1000 万 kWh，运营期限 25 年。预计 25 年运营期所发生的售电服务总金额约 16,250

万元，平均每年的交易金额约 65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算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仙德先生、陈康平先生、李仙华先生和胡建军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事先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关于公司下属公司为晶科能源（滁州）有限公司提供售电服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15）。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同意提名选举李仙德先生、陈康平先生、李仙华先生、胡建军先生、白哲先生和 Neil Edward Johnson 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审议时将对被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实行累积投票制。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16）。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选举丁松良先生、彭剑锋先生和韩洪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审议时将对被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实行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需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

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16）。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人民币728,700,165.51元，2019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87,496,299.89元。董事会拟定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截至2020年5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765,501,922股。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7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4,668,551.89元（含税），占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10.25%。

公司此次现金分红水平是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自身发展阶段、日常营运资金需求及在建、拟建项目的资金需求而做出的合理安排，兼顾了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等因素，有利于公司减轻财务负担和实现长远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17）。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国内知名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以往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中，该所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0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18）。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高唐齐盛提供担保的议案》

受高唐县齐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唐齐盛”）的委托，公司负责高唐齐盛60MW EPC项目建设。高唐齐盛拟向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租赁”）申请融资租赁业务，融资租赁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以满足高唐齐盛60MW EPC项目建设期间设备采购的资金需求。

为促进公司业务开展以及推动该融资租赁业务的顺利实施，公司拟对高唐齐盛向中广核租赁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直租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人股东以其持有的被担保人全部股权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关于公司为高唐齐盛提供担保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19）。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晶科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有限”）间接持有铅山县晶泰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铅山晶泰”）30%的股权。晶科有限拟以30%出资比例为铅山晶泰向工商银行南昌都司前支行申请人民币18,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金额为人民币5,400万元。本次担保期限为借款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仙德先生、陈康平先生和李仙华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事先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20）。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拟重新制订《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0年6月修订）》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21）。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0年6月修订）》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0年6月修订）》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0年6月修订）》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0年6月修订）》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0年6月修订）》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周一）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3. 《关于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为高唐齐盛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6.01 《提名选举李仙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2 《提名选举陈康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3 《提名选举李仙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4 《提名选举胡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5 《提名选举白哲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06 《提名选举 Neil Edward Johnson 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7.01 《提名选举丁松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7.02 《提名选举彭剑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7.03 《提名选举韩洪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8.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18.01 《提名选举曹海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 18.02 《提名选举肖嫵珺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6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22）。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 06月09日